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謝承祐  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  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1226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\_1120012264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20012264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辦理「112年中小學全國客家藝文競賽-客語對話能力試辦計畫」，請貴校踴躍組隊報名參與並鼓勵派員參加分區說明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2年2月7日客會語字第11267001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引導學生在校園中使用客語溝通，客家委員會特辦理旨揭試辦計畫，期透過競賽方式引導同儕學生以對話方式，呈現日常生活的情境與趣味。
- 三、旨揭競賽訂於112年6月4日（星期日）假銘傳大學辦理，自即日起至112年4月15日止，採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：  
<https://hakkatalk.hakka.gov.tw>，鼓勵師生踴躍組隊報名參加。
- 四、另為讓師生瞭解旨揭競賽之報名方式、競賽流程、競賽規則及獎勵方式等，訂於112年2月13日至2月24日辦理10場次實體分區說明會及1場次線上說明會，鼓勵師生就近派員參



與，自即日起至各場次活動前一日止，採線上報名，報名  
網站：<https://reurl.cc/28dlzr>，請貴校惠予參與人員  
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五、檢送「112年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-客語對話能力試辦計  
畫」簡章及分區說明會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  
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